



“泰山云上庙会”将于5月16日举行

公众可通过网络直播、微视频、图文资讯等逛会

本报泰安5月11日讯(见习记者 金文茜) 借助网络云端,一场别开生面的“云上庙会”即将与公众见面。5月10日,首届“泰山云上庙会”新闻发布会在岱庙举行,以“大美泰山·云上庙会”为主题的“泰山云上庙会”将于5月16日至24日举办,届时观众可以通过网络直播、微视频、图文资讯等形式逛泰山庙会。



“泰山云上庙会”新闻发布会现场。

2020年,受疫情特殊形势影响,本届庙会不再按照惯例在岱庙举行。本届庙会组委会工作人员介绍,经组委会与文旅、互联网等专家研讨后,本次庙会大胆创新,以互联网+传统庙会的概念,以网络直播、微视频、图文资讯等形式推出首届“泰山云上庙会”,避免线下庙会易导致人群聚集的隐患,“云上庙会”将突

破地域限制,让全国乃至全球游客足不出户,通过逛“云庙会”更直观地目睹泰安旅游风采,了解泰安文化。

“云上庙会”期间,将有全国知名网红主播、网络大v参与,其中包含千万粉丝级别的大主播,累计粉丝总量2个亿的抖音矩阵参与直播。组委会甄选了百余款泰安原产产

品,包含泰山特色农副产品、非遗产品。此次“云上庙会”可以通过直播、小视频等形式探美食、品非遗、看表演、观日出、云游泰山。5月16日开幕式当天,庙会启动24小时不停播,让全球网民共襄文化旅游盛举。庙会期间,将通过云平台直播入口,每天上午和下午各1小时直播文艺汇演、非遗产品展演以及商家产品展销等内容。泰安当地的抖音直播达人每日也会进行直播宣传。

泰山东岳庙会是中国历史最悠久,影响最大的庙会之一,自1986年泰山东岳庙会恢复举办以来,影响越来越大。2008年泰山东岳庙会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至2019年已成功举办了11届,已经成为泰安文化旅游的一个品牌。

“520”登记需要预约 准新人们领证别扎堆

本报泰安5月11日讯(记者 朱德明) 5月20日,5月21日快到了,因谐音“我爱你”,成为很多新人结婚登记爱挑的日子。11日,记者在泰安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了解到,为避免人群聚集、滞留,“520”登记需预约,并实行分时、错时登记。

泰安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工作人员提醒,需要办理婚姻登记的准新人

们,可实行电话和网上预约制,现场进行分时段登记,错时登记。“最近收到很多咨询预约,为了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工作,单位每天都要早晚进行消毒。”11日,岱岳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工作人员说。

截至11日,预约2020年5月20日、21日结婚登记的人数已较多,民政局建议,未预约的新人,尽量选择其它日期。

消防通报两起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情况 两单位负责人被警示约谈罚款19万元

本报泰安5月11日讯(记者 张伟) 5月11日,泰安市消防救援支队通报两起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情况,泰安市泰山区九州新型装饰材料精品城(管理单位:泰安市华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被罚款10万元,泰安市泰山区长城五金机电商城(管理单位:泰安金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被罚款九万元。两单位负责人被警示约谈。

2020年4月7日4时36分,泰安市泰山区九州新型装饰材料精品城2排16B顺丰广告公司一楼发生火

灾,火灾烧损储物橱、电视机等物品一宗,过火面积约5平方米,无人员伤亡。经调查,起火原因为电气线路故障引发火灾。

泰安市泰山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据《山东省消防条例》第七十三条之规定,对管理单位泰安市华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作出罚款十万元的处罚决定,并对该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进行了警示约谈,对精品城内所有商铺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020年4月24日8时05分,泰安市

泰山区长城五金机电商城在停业装修改造过程中发生火灾,火灾烧损位于一楼B区北通道内摆放的桌椅、床、布料等物品一宗,过火面积约15平方米,无人员伤亡。经调查,起火原因为施工人员在切割金属管道过程中产生的熔渣引燃可燃物。

泰安市泰山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据《山东省消防条例》第七十三条之规定,对管理单位泰安金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出罚款九万元的处罚决定,并对该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警示约谈。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岱岳区有了实验室

本报泰安5月11日讯(记者 侯海燕 通讯员 陶常鹏)

5月11日,泰安市岱岳区首个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PCR实验室)正式运行新冠肺炎核酸检测,最大日检测量可达280人份。实验室的建成使用,将填补岱岳区核酸检测空白,可大大提高检测效率,同时将大幅度扩大社会服务能力,可陆续开展新冠肺炎、食源性疾病、麻疹等多项检测服务,为防疫工

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据了解,岱岳区疾控中心自4月初开始筹建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经过多次专家论证,现场指导,历时1个月,投资41万元,改造实验室6间,150余平方米,新购核酸提取仪、负压柜、高压消毒设备、扩增仪等设备20多台(件),经市级专家现场查看,实验室设置、人员资质、仪器设备等多方面均达到PCR实验室标准要求。

医疗保险知识问答

企业单位如何办理单位参保?参保职工住院可享受哪些待遇?2020年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标准是多少?什么是医保电子凭证?……近日,泰安市医疗保险事业处推出《医疗保险知识问答》手册,对日常生活中可能遇到的医保知识进行详细解答。即日起本报将对这些问答知识,分期刊登介绍。

职工医保参保缴费

一、企业单位如何办理单位参保及变更登记?

企业单位在工商局取得营业执照或对营业执照进行变更后,可以到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险窗口,申请办理参保或变更登记。业务办理需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表》、《社会保险登记补充信息表》或《社会保险变更登记表》。

二、机关事业单位如何办理单位参保及变更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按照相关文件成立或对单位相关信息进行变更并取得事业单位法人证后,可以到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险窗口,申请办理参保或变更登记。业务办理需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表》、《社会保险登记补充信息表》或《社会保险变更登记表》。

三、参保单位如何办理新入职职工医疗保险参保手续?

参保单位录用新员工后,可通过单位网上申报服务系统为员工办理职工医保参保手续。医保处审核通过后,单位三个月内将材料报至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险窗口。企业报送:《泰安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增减情况表》(单位盖章、职工签字齐全);机关事业单位报送:《泰安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增减情况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一致)。

四、参保职工退休后如何办理退休医疗待遇?

参保职工按规定办理完退休手续后,须由单位填报《退休人员缴费年限认定表》和《退休审批表》,对退休职工进行医疗保险缴费年限审核认定。只有达到规定医疗保险缴费年限要求的方可享受医疗保险退休待遇;未达到医疗保险最低缴费年限的须一次性或分期补足缴费年限后才能享受医疗保险退休待遇。

参保职工退休时缴费年限要求:医疗保险累计缴费年限男不低于25年、女不低于20年且实际缴费年限不低于10年。

五、参保职工(不含退休人员)如何办理医疗保险转入?

职工办理参保手续后,可将外地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转入本地。办理转入需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表》或提供职工原参保经办机构开具的《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凭证》。经办人员收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表》或《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凭证》后,向职工原参保机构发出《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联系函》。经办人员在收到原参保机构开具的《参保凭证》和《变更信息表》后在本地维护职工缴费历史。待省级医疗保险异地转移平台升级改造后,省内参保人员医保可实现电子化转移,取消参保人员往返参保地开具参保凭证、邮寄纸质转移材料等环节。

六、参保职工(不含退休人员)如何办理医疗保险转出?

职工因工作调动等原因转到外地参加医疗保险时,可将本地的医疗保险缴费年限转到新就业地。在单位办理完减员后,职工本人可到经办窗口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凭证》。职工将《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凭证》交至新参保地经办机构。在收到新参保地经办机构开具的《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联系函》后,经办人员将记录

职工参保缴费信息的《参保凭证》和《变更信息表》发给新就业地经办机构。待省级医疗保险关系异地转移平台升级改造后,省内参保人员医保可实现电子化转移,取消参保人员往返参保地开具参保凭证、邮寄纸质转移材料等环节。

七、参保单位如何进行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申报?

参保单位在一个缴费年度开始时申报缴费基数。职工以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收入作为当年缴费基数,用人单位以职工缴费基数之和作为缴费基数。其中,职工本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低于上年全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60%的,按照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作为缴费基数;高于上年全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300%的,按照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00%作为缴费基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一致)。参保单位通过医疗保险网上服务系统填报缴费基数,医保处审核通过后,单位将《医疗保险费申报缴费基数承诺书》送至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险窗口存档。

八、疫情期间医疗保险缴费政策是如何规定的?

2020年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国家出台相关政策降低医疗保险缴费比例减轻单位负担。2020年企事业单位及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泰安市2020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费率变动表(2020年3月)

单位类别	缴费费率	1月(原费率)	2月	3月-6月	7月-12月	本年度调整情况
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按照综合费率方式参保)	单位缴费费率	9%	7%	6%	6%	第一次:根据泰安医保【2020】12号文件,自2020年3月至12月,将单位缴费费率在现行费率标准的基础上下调1个百分点。本次调整适用于各类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和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等。
	个人缴费费率	2%	2%	2%	2%	
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按照统筹费率方式参保)	单位缴费费率	6.50%	5.72%	4.75%	5.50%	第二次:根据泰安医保【2020】16号文件,自2020年2月至6月,对各类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单位缴费费率下调,其中:实行阶段性减免的降低2个百分点,享受缓缴待遇不建立个人账户的降低0.75个百分点。
	个人缴费费率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缴费费率	8.20%	8.20%	7.20%	7.20%	
	个人缴费费率	2%	2%	2%	2%	
灵活就业人员(按照综合费率方式参保)	缴费费率(不含生育)	10%	8%	7%	9%	
灵活就业人员(按照统筹费率方式参保)	缴费费率(不含生育)	5.50%	4.75%	3.75%	4.50%	

备注:1、阶段性降低缴费费率政策执行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原费率。

2、过渡期内可以缴纳生育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选择继续缴纳生育保险的,缴费费率增加1%,生育保险跨年不能补缴。

九、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是如何确定的?

按照山东省医疗保障局要求,虽然自2019年7月起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分离,但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仍与养老保险保持一致。

职工待遇及报销

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资金的划入比例是如何确定的?

用人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又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用于建立统筹基金,一部分划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2%),全部计入个人账户,用人单位缴纳部分根据本人记账基数的一定比例计入:35周岁以下的,按1%计入;35周岁(含)以上45周岁以下的,按1.5%计入;45周岁(含)以上的按2%计入。退休职工75周

岁以下的按本人记账基数的5.5%计入;75周岁(含)以上的,按本人记账基数的6.5%计入。

十一、参保职工住院可享受哪些待遇?

参保职工患病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统筹基金按一定比例报销。社区(乡镇)定点卫生服务机构、一级、二级、三级定点医院每次住院的起付标准分别为300元、400元、500元、600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为10万元。10万元(含)以下的住院医疗费用,一级及以下、二级、三级定点医院,在职职工及灵活就业人员统筹基金支付比例分别为90%、88%、86%,同时实行报销比例与缴费基数挂钩制度,最低缴费基数以上每增加20%提高1个百分点,最高不超过92%;退休人员分别为95%、93%、91%,低保、重残人员补助后最高支付比例为95%。

参保职工患大病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超过统筹基金支付限额以上部分,大额医疗救助基金再按一定比例给予救助。10—25万元(含)部分,按90%补助,25—35万元(含)部分,按60%补助,35万元以上按50%补助,上不封顶。

十二、参保职工如何办理转诊转院手续?费用如何计算?

参保人员因病确需转诊转院治疗的执行分级医疗和逐级转诊制度。先市内后市外,先省内后省外。

1、参保人员患病需要在市直定点医院之间转院治疗的,由首诊医院提出转诊转院意见,经转往医院医疗保险科(室)审核同意后直接上传系统备案实施。

2、参保人员患病确需转往市外医院就医的,由具有转院资格的定点医院相关科室提出转诊转院意见,到本院医疗保险办公室(科)办理审核备案手续。医院医疗保险办公室(科)审核并进行社保卡鉴权。符合条件的,直接上传系统备案实施,参保人员直接到异地住院即可;鉴权未通过或无社保卡的,通知参保人员到相应社保服务大厅社保卡管理窗口进行技术处理或即时办卡后,到医保经办机构或回转出医院办理异地联网结算备案手续。

3、参保人员因出差、探亲等在外地发生急诊住院的,住院后可通过“泰安医保”手机APP、“泰安医保”支付宝小程序、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门(急)诊病历及入院记录,或携带材料直接到政务服务中心医保服务窗口办理备案手续。

转诊转院或急诊住院,其住院医院属于异地联网定点医院范围,且社保卡经鉴权符合联网条件,在就医医院直接结算;社保卡不能使用或在非联网医院发生的费用,先由个人全额垫支,出院后及时携带住院病历复印件或出院小结(医院盖章)、有效报销凭证、费用明细清单等材料到窗口办理结算。发生的费用,备案人员个人先自付8%,未备案人员先自付30%,并执行三级医院的起付标准,其余部分按本市三级医院就医待遇标准执行。

十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住院待遇如何享受?

如发生无第三方责任意外伤害需住院治疗的,需填写《泰安市基本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住院备案表》、《泰安市基本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住院报销个人承诺书》,报入住定点医院医疗保险办公室(科)审核备案后,方可享受基本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住院待遇。